

证券代码：874691

证券简称：杭州设计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杭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的额度与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闲置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投资风险可控、收益较好的产品。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在授权有效期间，投资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的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提升至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投资范围从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可转让大额银行存单、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货币基金等）调整至各类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可转让大额银行存单、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股票、债券、信托类别产品、基金产品(含私募基金)、证券公司理财产品及资管产品、证券衍生品等），在授权有效期间，投资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 委托理财期限

本次授权期限自本次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议案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股东

会召开之日止。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股东会决议有效期限，则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二、 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与范围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投资的股票、基金、企业债券等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主要受股市整体表现及金融、财政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为控制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所购买的股票、基金、债券等投资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可控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股票、基金、企业债券等投资是在确保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购买股票、基金、企业债券等投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预期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杭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杭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